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关于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意见

经审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刘鸣鸣先生、张清苗先生、章高路先生及黄建联先生，非执行董事候选人郑亚南先生、戴凡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上述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拟担任董事职务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综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刘鸣鸣先生、张清苗先生、章高路先生及黄建联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郑亚南先生、戴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意见

经审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梅女士、刘晓峰先生、赵蓓女士、张跃平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

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与规则，其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业务能力符合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要求。

综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张梅女士、刘晓峰先生、赵蓓女士、张跃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年3月27日